

四、其他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的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重庆渝汇汽车经纪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243.9598万元,资产总额为67.254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为本标提供的服务人员11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2人,其他人员0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4. 本声明函“企业名称(盖章)”处为投标人盖章。

四、其他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单位名称）的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分包1：上游局辖区范围汽车租赁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分包1：上游局辖区范围汽车租赁服务）（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重庆多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100万元，资产总额为9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为本标提供的服务人员6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6人，其他人员1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重庆多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4. 本声明函“企业名称（盖章）”处为投标人盖章。

四、其他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重庆登冶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重庆登冶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92.14万元，资产总额为164.5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为本标提供的服务人员8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8人，其他人员0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重庆登冶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4. 本声明函“企业名称（盖章）”处为投标人盖章。

四、其他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单位名称）的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包2：攀枝花分局辖区范围汽车租赁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攀枝花市诚一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247万元，资产总额为36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为本标提供的服务人员5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5人，其他人员0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攀枝花市诚一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4. 本声明函“企业名称（盖章）”处为投标人盖章。

第五节、其他商务资料

无

第四章、其他

第一节、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的（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公务用车定点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攀枝花分局辖区范围汽车租赁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攀枝花市福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4人，营业收入为41.549010万元，资产总额为243.29200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为本标提供的服务人员 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人，其他人员 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适用于服务采购项目）；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攀枝花市福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6日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所属行业时，应与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填写的所属行业一致。

4. 本声明函“企业名称（盖章）”处为投标人盖章。